

篩分析試驗報告

工程名稱：蘭陽溪30~34斷面間河段疏濬工程兼供土石採售分離作業(支出) 報告編號：2101333

業主：經濟部水利署第一河川局 頁次：第1頁共1頁

監造單位：經濟部水利署第一河川局管理課 收件日期/時間：2021/5/22 1025

承包商：旺旺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試驗日期/時間：2021/5/25 0938

委託單位：(1)經濟部水利署第一河川局管理課 報告日期：2021/5/25
(2)旺旺營造工程有限公司

地址：(1)宜蘭市民權新路4號(2)宜蘭縣員山鄉文化路37號 試驗方法：CNS 486(2001)

取樣人員：第一河川局-林逸修/旺旺-游國賢 試樣種類：灰黑色天然級配

送驗人員：第一河川局-林逸修/旺旺-游國賢 取樣位置：1K+800支距-120

送驗到達時間：05221018/05220900

原試樣乾重(g)：24368

百分比 \ 篩號	2"	1 1/2"	1"	3/4"	1/2"	3/8"	#4	#10	#40	#200
累積停留百分比(%)	0	14	21	26	33	37	47	60	82	93.7
累積通過百分比(%)	100	87	79	74	67	63	53	40	18	6.3
規範(%)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附註：1. 本報告若有提供規範值時，該規範值僅供參考，合格之判定以委託單位實際要求為主。

2. 本報告結果除非另有說明否則僅對送驗樣品負責，另未經書面許可，不可部分複製。

3. 試樣收件方式：☐送驗者親送；☐郵寄/貨運：☒工地；☐其他：_____。

4. 本實驗室為公共工程材料實驗室認證服務計畫認可實驗室。

5. 本報告粗斜體部分實驗室依據顧客提供之資訊登載。

6. 執行試驗場所：本實驗室。

7. 版次：(SOPA-17-08*02)1.4版。

報告簽署人



篩分析試驗報告

工程名稱：蘭陽溪30~34斷面間河段疏濬工程兼供土石採售分離作業(支出) 報告編號：2101334

業主：經濟部水利署第一河川局 頁次：第1頁共1頁

監造單位：經濟部水利署第一河川局管理課 收件日期/時間：2021/5/22 1025

承包商：旺旺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試驗日期/時間：2021/5/25 1028

委託單位：(1)經濟部水利署第一河川局管理課 報告日期：2021/5/25
(2)旺旺營造工程有限公司

地址：(1)宜蘭市民權新路4號(2)宜蘭縣員山鄉文化路37號 試驗方法：CNS 486(2001)

取樣人員：第一河川局-林逸修/旺旺-游國賢 試樣種類：灰黑色天然級配

送驗人員：第一河川局-林逸修/旺旺-游國賢 取樣位置：2K+220支距-50

送驗到達時間：05221018/05220900

原試樣乾重(g)：26194

百分比 \ 篩號	2"	1 1/2"	1"	3/4"	1/2"	3/8"	#4	#10	#40	#200
累積停留百分比(%)	0	14	26	35	48	53	63	70	85	97.4
累積通過百分比(%)	100	86	74	65	52	47	37	30	15	2.6
規範(%)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附註：1. 本報告若有提供規範值時，該規範值僅供參考，合格之判定以委託單位實際要求為主。

2. 本報告結果除非另有說明否則僅對送驗樣品負責，另未經書面許可，不可部分複製。

3. 試樣收件方式：☐送驗者親送；☐郵寄/貨運；☒工地；☐其他：_____。

4. 本實驗室為公共工程材料實驗室認證服務計畫認可實驗室。

5. 本報告粗斜體部分實驗室依據顧客提供之資訊登載。

6. 執行試驗場所：本實驗室。

7. 版次：(SOPA-17-08*02)1.4版。

報告簽署人



篩分析試驗報告

工程名稱：蘭陽溪30~34斷面間河段疏濬工程兼供土石採售分離作業(支出) 報告編號：2101335

業主：經濟部水利署第一河川局 頁次：第1頁共1頁

監造單位：經濟部水利署第一河川局管理課 收件日期/時間：2021/5/22 1025

承包商：旺旺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試驗日期/時間：2021/5/25 1340

委託單位：(1)經濟部水利署第一河川局管理課 報告日期：2021/5/25

地址：(1)宜蘭市民權新路4號(2)宜蘭縣員山鄉文化路37號 試驗方法：CNS 486(2001)

取樣人員：第一河川局-林逸修/旺旺-游國賢 試樣種類：灰黑色天然級配

送驗人員：第一河川局-林逸修/旺旺-游國賢 取樣位置：2K+000支距-70

送驗到達時間：05221018/05220900

原試樣乾重(g)：25625

百分比 \ 篩號	2"	1 1/2"	1"	3/4"	1/2"	3/8"	#4	#10	#40	#200
累積停留百分比(%)	0	10	21	27	39	45	57	70	88	97.6
累積通過百分比(%)	100	91	79	73	62	55	43	30	12	2.4
規範(%)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附註：1. 本報告若有提供規範值時，該規範值僅供參考，合格之判定以委託單位實際要求為主。

2. 本報告結果除非另有說明否則僅對送驗樣品負責，另未經書面許可，不可部分複製。

3. 試樣收件方式：☐送驗者親送；☐郵寄/貨運：_____ ☒工地；☐其他：_____。

4. 本實驗室為公共工程材料實驗室認證服務計畫認可實驗室。

5. 本報告粗斜體部分實驗室依據顧客提供之資訊登載。

6. 執行試驗場所：本實驗室。

7. 版次：(SOPA-17-08*02)1.4版。

報告簽署人

